

山西省文物局

晋文物审批函〔2024〕63号

山西省文物局 关于山西省曲沃中学校多功能综合楼建设项目 涉及曲沃古城遗址建设控制地带 文物影响评估及保护方案的意见

临汾市文化和旅游局：

你局《关于对曲沃古城遗址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山西省曲沃中学校多功能综合楼建设项目的请示》（临文旅字〔2024〕16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我局暂不同意该方案。

一、所报方案尚需作以下必要的修改和完善：

（一）鉴于新编制的曲沃古城遗址保护区划文件尚未公布，目前本方案的编制仍应以已公布的保护区划为依据；关于现行保护区划文件缺乏建设控制地带相关要求的现状，建议参照已公布的古遗址类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区划建控地带相关要求执行。

（二）建议补充侯马市城市总体规划、曲沃县县城总体规划、学校校园总体规划等对建设项目地段的相关要求。

（三）项目建设建筑的高度与风格等应与曲沃古城遗址历史

风貌相协调；建议核实建控地带的保护管理规定要求，从分解体量、降低视觉高度、优化建筑形态等方面，结合项目实际做相应调整。

二、请你局指导有关单位，根据上述意见对方案进行修改完善后，按程序另行报批。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局文物保护利用处。